

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和要求,谨慎、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,依法独立行使职权,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,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。监事会对公司经营计划、关联交易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、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监督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

一、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

2017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,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监事会列席了 2017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,并认为: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,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,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,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要求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,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,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,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
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:

会议名称	会议时间	审议议案
第二届第二次	2017/2/8	1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		2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决算和 2017 年度预算的议案》
		3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		4、《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第二届第三次	2017/8/3	1、《关于公司 2017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总结分析、下半年计划的议案》

		2、《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第二届第四次	2017/9/28	1、《关于修订〈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第二届第五次	2017/10/26	1、《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第二届第六次	2017/11/17	1、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三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并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决策程序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运作规范，勤勉尽职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；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，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公司财务状况

公司监事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、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，强化了对公司财务工作的监督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及各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，有独立财务账册，独立核算，遵守《会计法》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。2017 年的公司及各子公司财务管理规范，会计报表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情况

本报告期内，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，关联交易中按合同或协议公平交易，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。

（四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

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。

（五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。

(六)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
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，在信息披露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其要求执行相关程序，防止了内幕信息交易的发生，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报告期内，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事项。

(七)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公司根据相关上市法律法规要求，按照公司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活动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人员配备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(八) 财务报告的审核

监事会认真审核了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等有关资料，认为报告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 2017 年度实现的业绩是真实的，成本控制效果显著。

四、监事会 2018 年工作计划

2018 年，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勤勉尽责，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：

(一) 加强学习，提升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水平。

(二) 监督公司规范运作，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。

(三) 监督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情况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。

(四) 检查公司财务，定期审阅财务报告，监督公司的财务运行状况。

监事会在 2018 年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职责，确保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依法经营，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2 月 26 日